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大会

第三十九届会议(第20次例会)

2010年9月20日至29日，日内瓦

发展与知识产权委员会(CDIP)的报告

秘书处编拟

1. 自 WIPO 成员国大会于 2009 年 9 月/10 月举行第四十七届系列会议以来，发展与知识产权委员会共举行了两次会议，即：2009 年 11 月 16 日至 20 日举行第四届会议和 2010 年 4 月 26 日至 30 日举行第五届会议。

2. 委员会在该两届会议上均决定，主席的总结将构成 CDIP 提交大会的报告。

3. 据此，现将所述主席总结转录如下：

第四届会议，2009年11月16日至20日，日内瓦

1. CDIP 第四届会议于 2009 年 11 月 16 日至 20 日举行。共有 89 个成员国和 36 个观察员参加会议。

2. 由于巴巴多斯 Trevor C. Clarke 大使未出席，会议由委员会副主席、突尼斯常驻代表团参赞 Mohamed Abderraouf Bdioui 先生主持。

3. CDIP 决定临时接纳三个非政府组织（NGO）参加会议，即：知识共享组织（CC）、圣保罗大学信息获取研究组（GPOPAI）和英国瑞士商会，为期一年，但这并不对各该组织在 WIPO 今后举行的会议中的地位产生任何影响。

4. 应 CDIP 主席的邀请，总干事向委员会致词。总干事对落实发展议程正在取得的进展表示了谨慎的乐观。他指出，采用立项方法，给发展议程的落实注入了一个重要动力。他回顾说，九个项目已在落实，另外三个在 CDIP 第三届会议上得到初步批准。总干事还指出，三份重要项目文件，分别关于技术转让、专利信息获取以及加强 WIPO 注重成果的管理框架，将在 CDIP 本届会议上得到讨论。总干事强调，要继续把发展议程纳入本组织工作的主流，并向委员会通报说，2010-11 年计划和预算已为开始落实 CDIP 第四届和第五届会议可能批准的任何项目划拨了财政资源。

5. CDIP 通过了文件 CDIP/4/1 Prov.2 中所拟议的经修订的议程草案，以及载于文件 CDIP/3/9 Prov.2 的经修订的第三届会议报告草案，几个代表团对自己的发言作了修改。

6. 在议程第 4 项下，委员会审查了载于文件 CDIP/3/INF/2 的秘书处为落实建议 9 和 10 编拟的各份项目文件；载于文件 CDIP/4/2 的发展议程建议 2、5、8、9 和 10 的落实进展报告；以及载于文件 CDIP/3/5 的应予立即落实的各项建议的进展报告。

7. 在议程第 5 项下，CDIP 通过了 CDIP 早前讨论过、在 CDIP 第三届会议上大致达成一致意见的三个项目，即：载于文件 CDIP/4/4 的“知识产权与竞争政策项目”，载于 CDIP/4/5 的“知识产权、信息与通信技术（ICT）、数字鸿沟和获取知识项目”，以及载于文件 CDIP/4/3 的“知识产权与公有领域项目”的部分组件。对文件 CDIP/4/3 作了修改，CDIP/5 需要继续就该项目的若干要素进行讨论。

8. 在同一个议程项目下，委员会讨论并通过了载于文件 CDIP/4/6 的“开发专利信息查询工具项目”。委员会还讨论了载于文件 CDIP/4/7 的“知识产权与技术转让：共同挑战—共同解决项目”，并决定关于该文件的讨论将在 CDIP 第五届会议上继续进行。一组“想法相同的代表团”将在 2009 年年底之前提交一份载有关于有关建议落实意见的文件。其他成员国将被邀请在 2010 年 1 月 31 日之前对该文件作出反应。秘书处接下来将编拟一份非正式文件，供 CDIP 第五届会议讨论。

9. CDIP 还讨论了文件 CDIP/4/12。委员会决定，日本政府提交的提案，应当作为本组织正在进行的活动的活动的一部分加以落实。希望对这项活动增加要素的代表团，可以在 CDIP 以后届会上提出。关于大韩民国的各项提案，委员会决定，秘书处将根据两份

提案和若干代表团所提的评论意见编拟项目文件，提交给 CDIP 第五届会议。同时，秘书处将着手落实 CDIP/4/12 中所述两项提案的第一个组件。

10. 委员会还讨论了载于文件 CDIP/4/8 的“关于加强 WIPO 注重成果的管理（RBM）框架为监测和评价发展活动提供支持的项目”，并予以通过，但对项目文件作了若干修改。

11. 在议程第 6 项下，在 CDIP 多次正式和非正式会议上进行了讨论。会议决定把进一步讨论该主题作为 CDIP/5 的第一项实质议程项目。

12. 在议程第 7 项下，主席指出，要坚持立项方法，审查两到三个新项目；要审查本届会议留下的各项目的要素；还要继续审查进展报告。主席还非常重视协调机制事项以及对委员会工作执行严格时间管理的必要性。

13. CDIP 注意到，第四届会议的报告草案将由秘书处编拟，并发送各成员国常驻代表团，而且还将以电子形式在 WIPO 网站上提供给成员国、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如欲对报告草案发表意见，应尽快（最好在下届会议之前八周）以书面形式向秘书处提出。然后，经修订的报告草案将在 CDIP 第五届会议开始时审议通过。

14. 本总结将构成 CDIP 提交大会的报告。

第五届会议，2010年4月26日至30日，日内瓦

1. CDIP 第五届会议于 2010 年 4 月 26 日至 30 日举行。共有 107 个成员国和 44 个观察员参加会议。

2. CDIP 一致选举孟加拉国常驻代表 Abdul Hannan 博士大使担任主席，并选举突尼斯常驻代表团参赞 Mohamed Abderraouf Bdioui 先生和厄瓜多尔常驻代表团参赞 Luis Vayas 担任副主席。

3. CDIP 通过了文件 CDIP/5/1 Prov.3 中所拟议的经修订的议程草案。

4. 在议程第 4 项下，CDIP 决定临时接纳一个非政府组织(NGO)参加会议，即：Friedrich Ebert 基金会，为期一年，但这并不对该组织在 WIPO 今后举行的会议中的地位产生任何影响。

5. 在议程第 5 项下，委员会通过了载于文件 CDIP/4/14 Prov.中的第四届会议经修订的报告草案，其中有几个代表团对自己的发言作了修改。

6. 在议程第 6 项下，委员会审议了题为“总干事关于发展议程落实情况的报告”的文件 CDIP/5/2，并听取了大量的一般性发言，在介绍该报告时，总干事对如何落实 WIPO 发展议程的问题作了解释。他指出，采用立项的办法对落实工作起到了推动作用，既为开展落实工作提供一些实际内容，又可以为具体而可衡量的落实工作提供监测手段。他进一步指出，落实工作中的一个重要部分是，如何将发展议程纳入工作主流，以便本组织每一单位都将发展纳入各自的工作中。关于其他机构尤其是准则制定委员会如何落实发展议程的问题，总干事指出，秘书处将继续为各委员会的工作提供便利，但本组织的准则制定议程是受成员国驱动的，因此将由成员国负责确保在各相关委员会中落实发展议程。总干事的报告附于本总结之后。

7. 在议程第 7 项下，委员会对“协调机制以及监测、评估和报告模式”达成了一致意见，该文件附于本文件之后。

8. 在议程第 8 项下，委员会审议了关于“知识产权与公有领域”的文件 CDIP/4/3/Rev.。该项目中的版权和专利组件已在 CDIP 第四届会议上获得通过。关于专利组件，已要求秘书处为今后举行的会议编写新的项目建议，除其他外，将针对以下三个方面开展研究：(1) 内容丰富、便于使用的公有领域的重要作用；(2) 专利领域的一些企业做法对公有领域产生的影响；(3) WIPO 就公有领域开展准则制定活动的可能性。该项目中的商标组件，在作出若干修改之后获得同意。

9. 委员会批准了载于文件 CDIP/5/7 的“知识产权与社会经济发展”的项目、载于文件 CDIP/5/5 的“面向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LDCs)企业发展的知识产权与产品品牌”项目(法文和西班牙文文本略有修改)、以及载于文件 CDIP/5/6 的“进行使用适用技术特有科技信息方面的能力建设，作为应对已查明发展挑战的解决方案”项目(略有修改)。

10. 关于载于 CDIP/4/7 的“知识产权与技术转让 – 共同挑战、共同解决”项目，CDIP 一致同意责成秘书处兼顾相关问题的讨论情况以及“非文件”中的议定内容，编制一份经修订的项目建议，提交 CDIP 第六届会议审议。

11. 在议程第 9 项下，委员会讨论了题为“关于 WIPO 对联合国千年发展目标 (MDGs)所作贡献的报告”的文件 CDIP/5/3，已注意到该文件的内容，并要求对报告加以修订，然后再次提交 CDIP 今后举行的会议。

12. 在同一个议程项目下，CDIP 讨论了题为“多边法律框架中与专利有关的灵活性及其在国家和地区立法中的落实”的文件 CDIP/5/4，已注意到该文件的内容，认为这只是一份初步文件，并达成谅解：秘书处将对该文件加以修订，以反映成员国所发表的意见，并包括新的灵活性。秘书处将向 CDIP 提交一份关于其他领域的灵活性问题的拟议工作安排，以避免与 WIPO 其他委员会工作重复。

13. 在关于“未来工作”的议程第 10 项下，讨论中提出了若干建议。鉴于各代表团就未来工作的一些建议提出了大量请求，并表示了赞成和关切的意见，主席最后表示，秘书处将尽力满足各项请求，同时他也会为秘书处提供指导意见。

14. CDIP 注意到，第五届会议的报告草案将由秘书处编拟，并发送各成员国常驻代表团，而且还将以电子形式在 WIPO 网站上提供给成员国、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如欲对报告草案发表意见，应尽快(最好在下届会议之前八周)以书面形式向秘书处提出。然后，经修订的报告草案将在 CDIP 第六届会议开始时审议通过。

15. 本总结和 CDIP 第四届会议的总结将构成 CDIP 提交大会的报告。

请大会：

- (i) 注意本文件中所载的信息；并*
- (ii) 批准载于 CDIP 第五届会议主席的总结附件二中的“协调机制以及监测、评估和报告模式”。*

[后接附件]

总干事关于发展议程落实情况的报告

1. 发展与知识产权委员会(CDIP)第三届会议于 2009 年 4 月 27 日至 5 月 1 日召开。会上, WIPO 总干事承诺每年向 CDIP 汇报发展议程(DA)建议¹ 的落实情况。本报告说明 2009 年的主要落实情况。

2. 报告由三部分构成。第一部分汇报 WIPO 及其相关委员会将发展议程纳入正常计划活动主流的努力。第二部分着重介绍为落实发展议程各项建议正在开展的项目, 并介绍这些项目中的主要内容。第三部分为总结, 展望发展议程落实的未来。除此之外, 附件一概述各项建议的落实情况, 并指出相关 CDIP 文件。附件二概述了正在落实的 14 个经 CDIP 批准的发展议程项目。

第一部分: 将 WIPO 发展议程纳入主流

将发展议程纳入 WIPO 正常计划活动的主流

3.. 将 WIPO 发展议程和发展考虑纳入 WIPO 正常计划活动的主流是发展议程落实的中心挑战之一, 这清晰地体现在建议 12 中, 并贯穿其他一些建议。这方面的首要挑战, 是确保发展议程建议中的原则和指导方针, 能够在本组织的各项相关活动中得到有效贯彻。这需要作出重大努力, 找出在本组织不同领域工作中落实建议的方法, 必要时调整或重新设计活动, 以确保活动兼顾成员国提供的指导, 落实成员国在 CDIP 的正式会议中通过的发展议程建议。在这方面, 发展议程协调司正在完成一项重要任务, 即同本组织各项计划紧密合作, 确保必要时落实和纳入发展议程。这方面已经取得了重大进步, 预计该任务将持续整个两年期期间。

4.. 将发展计划纳入主流的关键一步, 是在 WIPO 计划本身的设计中充分反映发展议程建议, 这包括修订的 2008/09 两年期计划和预算以及 2010/11 两年期计划和预算, 目的是将发展议程关注的问题纳入预期成果、绩效指标和各项计划采取的战略方法。除此之外, 每一计划下单列一节, 指明“发展议程关联”, 即何种计划促进何种建议的落实。这部分的目的不仅是确认这些关联, 还要协助监督相关计划能够落实所有建议。

5.. 然而, 有一点很清楚, 即为了有效地将发展方面的考虑纳入 WIPO 注重成果的管理框架, 需要进一步思考计划和预算文件中预期成果和绩效指标的性质, 并思考计划管理者如何监督、评估和报告计划落实的情况, 从而使管理者同时也能提供关于发展

¹ CDIP/3/9。

议程建议落实的相关信息。正因为此，秘书处在 CDIP 的第四届会议上向成员国提议了一个项目，名为“加强 WIPO 注重成果的管理(RBM)框架为监测和评价发展活动提供支持”，并于 2010 年 1 月开始落实。希望该项目会极大地推进将发展议程纳入主流的过程，确保 WIPO 的 RBM 框架充分反映发展层面的考虑。该项目还包括审查 WIPO 在发展合作领域的技术援助，为今后的工作确立一些基数，这也是建议 38 的要求。

6.. 确立新的战略目标、计划和部门，目的是直接解决发展议程各项建议提出的关切。因此，它们的确立是重要的举措，将增强秘书处应对一些关切的能力。这包括建立一项经济研究、统计和分析的项目。此项目除其他外，主要对知识产权和发展进行实证经济分析和影响研究，供决策者参考，它将在落实提案集D的一些建议中发挥领导作用。此外，知识产权和全球挑战项目旨在确保WIPO对解决一系列全球发展挑战作出更大贡献，例如，气候变化、粮食安全和公共健康，并帮助WIPO完成其作为联合国系统成员的使命，为实现千年发展目标² 作出贡献。第三，全球知识产权基础设施协调和发展项目的设立对于一些发展议程建议如建议 8、10、30 和 31 的落实具有关键作用，包括通过一些活动和项目，增强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LDCs)对技术信息的获得和使用能力，因为该信息对这些国家具有战略利益。第四，创新和技术转让部门的建立将促进解决提案集A和C中的一些建议(例如，建议 4、10、11、25、26 和 28)。最后，加强本组织对中小企业(SMEs)的工作，有助于解决中小企业在使用知识产权制度中面临的具体需求和限制(建议 4)。

7.. 在发展部门，本组织正在将重点转向国家知识产权创新战略的制定和落实，以确保 WIPO 技术援助活动同国家的发展计划和战略保持一致，并帮助成员国实现自己确立的目标(建议 1、4 和 10)。在这方面，秘书处正在开发一个框架，该框架将支持感兴趣的² 国家制定国家知识产权创新战略，并保持足够的灵活性，以确保适用于不同经济技术发展水平的国家。秘书处正在越来越多地通过期限明确、目标清晰可衡量和具有内在评估机制的项目来提供技术援助(建议 1)。最终，这会使秘书处更好地评估技术援助工作的影响，这也是建议 38 的要求。

8.. 另外，在 CDIP 第三届会议上，成员国要求启动一项进程，以更好地将发展议程纳入 WIPO 学院的远程学习计划。这一问题和实施模式在 WIPO 远程学习导师和管理者讲习班上已经详细讨论，今年上半年将会落实。

9.. 关于 WIPO 工作人员的行为守则以及潜在的利益冲突等一般性问题(建议 6)，去年取得了重大进展。2009 年 9 月第 64 届联合国大会通过了新的联合国人员《行为守则》。受联合国的邀请，WIPO 在守则的起草阶段发表了评论和意见。该守则将提交 WIPO 协调委员会通过。《行为守则》将与《国际公务员行为标准》分别和共同地作为

² 在这方面，可以参考文件 CDIP/5/3 “WIPO 对千年发展目标的贡献”。

秘书处内部提升道德服务文化和责任感的指导方针，同时构成《WIPO 工作人员条例和工作人员守则》的有机组成部分。此外，WIPO 的标准《特别服务协议》(SSAs)于 2009 年修订，以确保与《国际公务员行为标准》相衔接。另外，根据《WIPO 工作人员条例》1.6(i)，2009 年 9 月发布了 WIPO《利益声明表》，这是秘书处制定全面财务披露计划的第一步。关于建议 6 要求提供的顾问花名册，秘书处已向 CDIP 第三届会议提交第一个草案。会议修改了草案结构，秘书处目前正在更新，不久将再次发布。

10.. WIPO 也一直在努力增强同其他政府间组织(IGOs)的合作，尤其是联合国系统的政府间组织，这是建议 30、39 和 42 的要求。这既包括支持其他组织有关知识产权问题的(例如落实世界卫生组织的公共卫生、创新和知识产权全球战略与行动计划)，也包括探讨同其他组织在落实 WIPO 计划和活动上的合作，尤其是落实 WIPO 发展议程。关于后者，今年 2 月同 IGOs 就 WIPO 发展议程的落实举行了第一届信息和磋商会议。WIPO 愿意继续举行类似的会议，确保各机构间更好地协调、优势互补。

11.. 我们的一些会议中，也加强了民间社会的参与(建议 44)。1999 年，共有 44 个非政府组织(NGOs)要求并获得临时认可，参加 WIPO 各委员会会议。此外，2 个 IGOs、3 个国际 NGOs 和 3 个国家 NGOs 在 WIPO 获得了永久观察员地位，拥有了参加 WIPO 所有相关机构会议的机会。除此之外，我们越来越多地邀请 NGOs 的代表参加广泛的 WIPO 活动，尤其包括同 WIPO 发展议程相关的活动。WIPO 还积极参加其他机构组织的关于发展议程问题的会议，并欢迎广泛的民间机构对此问题表达兴趣，包括很多传统上没有参加 WIPO 活动的机构。

12.. CDIP 的一项中心任务是监测、评估、讨论和报告所有已通过建议的落实情况，并为此与 WIPO 相关机构协调。2009 年，CDIP 内部发起了关于协调机制及监测、评估、讨论和报告方式的讨论，成员国也积极参与，以确定必要的机制和方式。就此问题，成员国已向 CDIP 提出各种提案，CDIP 第五届会议期间将继续进行谈判。人们认为，就机制和方式达成一致，也将促进本组织发展议程的主流化。

将发展议程纳入WIPO其他机构工作的主流

13.. 2007 年 10 月通过了WIPO发展议程后，WIPO大会吁请“所有成员国、秘书处和WIPO其它相关机构 [原无强调]确保立即、有效地落实”³ 可立即落实的 19 项建议，因为落实这些建议既不需要额外的人力或财力资源，也不需要详细的工作计划。2008 年大会将这一吁请扩展至所有获得通过的⁴建议中，包括那些同准则制定活动相关的建议。

³ A/43/16。

⁴ WO/GA/36/4 Rev。

14.. 2009年，秘书处努力确保WIPO相关机构的工作，尤其是准则制定委员会的工作，遵循WIPO发展议程建议15、17、21、22和44中包含的原则。秘书处在为不同委员会编拟研究报告和文件时牢记发展议程，并将其用于推动成员国之间的谈判。成员国通过参与各委员会并通过确立各自的议程和工作计划，也对确保建议的落实发挥了关键作用。下面简要总结2009年WIPO相关机构落实发展议程的方式。

- (a) 知识产权与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学艺术(IGC)政府间委员会：
WIPO大会于2009年为该委员会确定的新任务表明，该委员会将“以案文为基础开展谈判，以便就一项(或数项)国际法律文书的文本达成一致，确保有效保护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传统文化表现形式”。这被认为是IGC至今得到的最有力授权，是发展议程建议18落实过程中的重大进步。IGC自成立以来一直秉承包容和参与的理念，拥有独特的机制，专门用以确保兼顾多种利益和优先事项。IGC讨论的问题直接同发展相关，是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及其共同体最关心的问题。
- (b) 专利法常设委员会(SCP)：SCP第13届会议于2009年3月23日至27日召开，为之编拟的几项文件同WIPO发展议程有直接联系，文件SCP/13/5“专利信息推广”也明确提到本届会议。该文件有一节涉及公有领域(建议16)。此外，关于建议22提到的问题(例外和限制)，也提交了一份文件，会议一致同意继续研究此问题，并就建议中提到的另一个实质性的问题即技术转让编拟初步研究报告。
- (c) 版权及相关权常设委员会(SCCR)：遵循发展议程建议21和44，SCCR举办信息交流会议，自开会第一天起，就有不同地区的专家参与。2009年，信息交流会议的主题是“广播的发展”和“教育活动的限制和例外”，这两个实质性的问题现在都在委员会的议程上。另外，对于例外和限制的讨论明确提到WIPO发展议程(例如，文件SCCR/18/5)。委员会还开始讨论并实施切实可行的措施，为盲人、视障者(VIP)以及其他阅读障碍人群获得受版权保护作品提供便利。其中包括建立一个利益相关者平台，专门研究如何以可使用的格式提供已出版作品。
- (d) 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常设委员会(SCT)：SCT继续根据发展议程建议，尤其是建议15，以成员驱动的方式开展工作。例如，2009年，SCT就《非传统商标的图样趋同领域》和《商标异议程序的趋同领域》达成一致。两份文件在WIPO大会第38届会议上被专门提及，并在WIPO/STrad/INF系列中出版。在趋同领域获得共识的基础上，SCT编拟了一套参考资料，兼顾不同发展水平和成本与收益的平衡。这是参与过程

的结果，考虑到了所有成员国的利益和优先事项以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观点，其中包括认可的 IGOs 和 NGOs。

- (e) 执法咨询委员会(ACE): ACE 第五届会议于 2009 年 11 月 2 日至 4 日召开，会上正式讨论了发展议程建议 45，议题为“权利人在执法中的贡献和负担的成本，兼顾 WIPO 发展议程第 45 号建议”。
- (f) 《专利合作条约》(PCT)工作组: PCT 工作组第二届会议于 2009 年 5 月 4 日至 8 日在日内瓦召开。PCT 审议了关于 PCT 系统未来发展的提案。会议同意，这方面的工作应该考虑 WIPO 发展议程中的建议，并在发放给成员国的问卷中，多次提及发展议程。问卷旨在应工作组要求，编写深度的调查报告(PCT/WG/2/13)。

第二部分: 发展议程项目

15.. 为了推动发展议程的落实，给成员国提供更有条理的活动落实信息，并促进对发展议程落实后带来的影响进行评估，2009 年通过了“立项落实”的方法，以促进各项建议(或建议之部分)的落实，主要是指那些可以通过这种方式落实的建议。委员会一致同意“凡涉及类似或相同活动的建议，尽可能归在同一主题之下”⁵，以提高落实效率，避免重复工作。最后，委员会也同意，落实应通过项目或其他必要的活动形式实现，并可提出额外的活动。

16.. 2009 年初，在 CDIP 2008 年确定的活动基础上，开始实施 9 个项目。此外，CDIP 第三届和第五届会议上批准了 5 个新项目，旨在处理 13 项建议，于 2010 年 1 月开始落实。它们是：

- (a) 知识产权与公有领域项目(建议 16 和 20);
- (b) 知识产权与竞争政策项目(建议 7、23 和 32);
- (c) 知识产权、信息与通信技术(ICT)、数字鸿沟和获取知识项目(建议 19、24 和 27);
- (d) 开发专利信息查询工具项目(建议 19、30 和 31);
- (e) 关于加强 WIPO 注重成果的管理(RBM)框架为监测和评价发展活动提供支持的项目(建议 33、38 和 41)。

17.. 本报告的附件二简要总结/概述了经批准的发展议程项目，在该附件提到的相关 CDIP 文件中可以找到全面描述。

⁵ 主席总结，CDIP 3。

18.. 为落实 14 个经批准的项目，投入的非人事费用达到 11,595,000 瑞士法郎。此外，估计项目落实的人事费用为 4,457,000 瑞士法郎，共计 16,052,000 瑞士法郎。这包括落实 CDIP 第四届会议上批准的发展议程项目所需资源。这些项目的启动基金已经拨付，但尚未列入修订的 2010/11 两年期计划和预算。计划和预算委员会同意列入。同样，CDIP 第五届会议批准的任何项目都会分配到启动基金，以确保项目批准后立即落实。

19.. 已向 CDIP 第四届会议提交一份项目落实进展报告(文件 CDIP/4/2)，将来还会递交类似的报告。2009 年项目落实的一些重点如下：

- (a) 2009 年 11 月举行发展资源动员大会，后续活动正在开展，以动员额外的预算外资源。这包括支持各国编制项目提案，提交至目标捐助机构；增强同其他 IGOs 在大会后的合作，开展联合项目；召开 WIPO 现有捐助者年会；深入捐助者群体进行宣传，增强其对知识产权和 WIPO 工作的了解(项目 DA_02_01)；
- (b) 知识产权技术援助数据库(IP-TAD)(项目 DA_05_01)和知识产权发展资源牵线搭桥数据库(IP-DMD)(项目 DA_09_01)正处于开发阶段，今年将会完成；
- (c) 2009 年 7 月，“查阅研究成果促进发展与创新”(aRDI)计划启动，使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知识产权局和其他机构能够获得免费或优惠的科技期刊。该计划同联合国其他机构在各自活动范围内设立的相似计划紧密合作，旨在使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更多的人获取科技信息。当前，通过 aRDI 计划，12 家出版社为 107 个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提供了 50 份期刊(项目 DA_08_01)；
- (d) 派出 12 个评估团到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目的是建立技术与创新支持中心(TISCS)。TISCS 将支持当地的利益相关者，如研究者、企业家、中小企业、发明者和其他有关各方，向他们提供更多的专利信息和相关服务。评估团访问各国之后，WIPO 和主办 TISCS 的机构之间正在谈判《服务级别协议》(SLA)，计划今年建立约 10 个 TISCS；
- (e) 同商业专利数据库提供商的谈判正稳步推进，预计今年下半年启动使用商业专利数据库的计划。新计划的目的是使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专利局免费或以协议费用使用商业性专利数据库(项目 DA_08_01)；
- (f) 有关创建第一个试点知识产权学院的需求评估和形势文件已经完成，师资培训定在 2010 年 4 月进行。创设国家知识产权学院项目旨在帮助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以最少的资源建立自己的专门培训机构，以满足这些

国家对知识产权专业人员日益增长的需求。试点阶段结束后，项目的第二阶段是在每个地区建立一个类似的学院，为此目的，第一个需求评估团已在一个国家开展工作(项目 DA_10_01)

- (g) 向非洲知识产权组织(OAPI)和非洲地区知识产权局(ARIPO)提供了技术援助，帮助 OAPI 建立现代的基础设施网络，帮助 ARIPO 实现专利文件的数字化。此外，在 ARIPO 和肯尼亚的工业产权局之间配置并测试了试点数据交换系统。这个项目旨在为 ARIPO、OAPI 及这些地区组织的成员国部署 ICT 基础设施和定制的电子通信系统，使其能以电子方式管理、查询并在彼此之间和国际上交换知识产权信息(项目 DA_10_02)；
- (h) 在非洲地区启动了提高版权集体管理组织(CMO)业绩项目，设计了涵盖 9 个国家组织的统一作品出版系统，这将构成该项目的基础设施(项目 DA_10_04)；
- (i) 加勒比海地区的创意版权链接项目已进入下一阶段，即雇佣当地的顾问团队，设计版税分配制度，并实施一项节约成本的抽样系统。这些都兼顾各地区的运营特点(项目 DA_10_04)；
- (j) 组织了 4 个次区域性和国家级研讨会/讲习班，探讨项目 DA_10_04 下的创意产业。正在设计一些后续活动。
- (k) 2009 年 9 月召开了关于确定国家知识产权和中小企业调查/研究的范围和方法的专家组会议，这是项目 DA_10_05 提出的。

20.. 以上重点说明仅仅是举例，其并未反映去年发展议程项目开展的所有活动。文件 CDIP/4/2 更好地展示了这些项目。落实活动如期启动。例如，2010 年 1 月，就项目“加强 WIPO 注重成果的管理(RBM)框架为监测和评价本组织活动对发展产生的影响提供支持”(DA_33_38_41_01)，举行了集思广益会，以评估成员国需求。

21.. 除了以上提到的获批准的项目，CDIP第四届会议对秘书处提出的另一个项目进行了讨论，即知识产权和技术转让项目(处理建议 19, 25, 26 和 28)，将在本届会议上继续讨论。CDIP6 还讨论了成员国的三个提案，其中之一即将纳入WIPO现在的工作(日本的提案)。CDIP本届会议将在秘书处编拟的项目文件基础上，继续讨论大韩民国的提案。

22.. 在审议发展议程项目时，需要牢记，很多情况下，这些项目仅仅是解决问题的初步举措，今后还必须根据成员国的决定采取后续行动。有些建议要求本组织探索、发起讨论或审议某个具体问题，这时，获批准的项目将有助于提供有关该问题的信息，

⁶ 包含在文件 CDIP/3/7 和 CDIP/3/8 中。

并提出本组织将来可以采取(如成员国同意)的具体行动。有些项目着重于开发工具和方法,并将在有限的国家中进行测试。这就意味着,如果方法证明是有用/成功的,成员国可以要求扩大实施范围,以使其他国家受益。

第三部分: 前景

23.. 落实发展议程是旨在转变本组织工作方式的重大努力,以确保发展方面的考虑成为所有工作的有机组成部分。此目标的实现,需要秘书处和成员国的承诺和行动,以及广泛利益相关者的支持。在这方面,也许可以把发展议程概括为“全球伙伴关系”,所有国家都应根据自己的具体目标、需求和优先事项⁷从中受益。

24.. 落实发展议程的一个重要关切是,确保旨在解决建议背后关切事项的项目和活动充分反映现实情况,满足成员国真实的需求和利益。与成员国的密切互动和国家伙伴的全面承诺对实现这一目的起着关键作用,并可确保项目和活动的可持续性。在国际层面,WIPO 应继续努力同专业互补的其他机构合作,尤其是 IGOs,确保相关的发展观点纳入 WIPO 的活动和项目中。同样,在国家层面,各国政府内部各机关之间的协调也很重要,因为发展议程超越了传统知识产权利益相关者,旨在解决发展和知识产权衔接中产生的问题。

25.. 秘书处将继续为落实建议提出活动和项目。在这方面,秘书处努力确保提出的项目符合各成员国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需要,虽然有时这些需要是截然不同的。成员国的具体提案也会促进发展议程的落实,对这一进程具有重大价值。成员国提案还会加强落实阶段成员国驱动的原则,并确保活动和项目反映建议背后真正关注的问题。

26.. 最后,秘书处期待着就协调机制、监测、评价和报告模式继续进行讨论。相信一旦就机制和模式达成一致,将对在整个组织内把发展议程纳入主流作出巨大贡献。

[后接附录]

⁷ 这同联合国千年发展目标“结成促进发展的全球伙伴关系”中的目标八一致。

发展议程建议落实情况

	建 议	CDIP 讨论情况	落 实 情 况	相关的发展议程项目	相关的 CDIP 文件
1.	WIPO 的技术援助应特别面向发展、按需求提供、透明，并兼顾发展中国家尤其是最不发达国家的优先事项和特别需求，以及各成员国不同的发展水平；对各项活动应规定完成期限。在此方面，技术援助计划的制定和执行机制以及评价程序，都应符合各国的国情。	已讨论。 活动一致同意 (CDIP/2/4)	自 2007 年 10 月通过发展议程后开始落实。 此建议正由一个发展议程项目处理。 相关进展报告：CDIP/3/5		背景文件：CDIP/1/3; CDIP/2/2
2.	通过捐助国提供资金，增加对 WIPO 的援助，在 WIPO 设立最不发达国家专项信托基金或其他自愿基金，同时继续高度重视通过预算内和预算外资源为在非洲开展活动提供资金，以促进这些国家在法律、商业、文化和经济等方面利用知识产权。	已讨论。 活动一致同意 (CDIP/2/4 和 CDIP/3/INF/2)	自 2009 年初开始落实。此建议正由一个发展议程项目处理。 相关进展报告：CDIP/4/2	项目 DA_02_01：“发展资源动员会议”(包含在 CDIP/3/INF/2)	背景文件：CDIP/1/3; CDIP/2/INF/2; CDIP/2/2
3.	增加用于 WIPO 技术援助计划的人力和财政拨款，以弘扬面向发展的知识产权文化，并重	已讨论。 活 动 一 致 同 意	自 2007 年 10 月通过发展议程后开始落实。 根据 WIPO 大会批准的 2010/11 两年期计划		背景文件：CDIP/1/3; CDIP/2/3

	建 议	CDIP 讨论情况	落 实 情 况	相关的发展议程项目	相关的 CDIP 文件
	点争取在各级不同学术机构开展知识产权教育，提高公众对知识产权的认识。	(CDIP/2/4)	<p>和预算，投入到发展活动的资金总额达到了 118,548,000 瑞郎(比前个两年期的修订数字上升 0.9%，见第 23 页)。然而，此数字并未包括为落实 14 个发展议程项目而预留的资金，即 16,052,000 瑞郎(其中 11,595,000 瑞郎为非人事费用，4,457,000 瑞郎为人事费用)。CDIP 第五届会议批准的任何项目都可能再增加资金。这将显著增加投入到面向发展的知识产权文化方面的资金。</p> <p>至于在不同学术层次上引入知识产权，目前正在开展多项活动，尤其是在 WIPO 学院。一个重要的举措就是将发展议程纳入 WIPO 远程学习课程，一些学术机构正在使用这些课程。</p> <p><u>相关进展报告：CDIP/3/5</u></p>		
4.	尤其重视中小企业以及从事科研和文化产业工作的各机构的需求，并根据成员国的请求，帮助其制定知识产权领域的国家战略。	已讨论。 活动一致同意 (CDIP/2/4)	<p>自 2007 年 10 月通过发展议程后开始落实。CDIP 正在审议的一个发展议程项目将处理此建议。</p> <p><u>中小企业</u></p> <p>2008/09 两年，WIPO 就中小企业和知识产权开展了重大的需求评估活动，这将帮助计划</p>	拟议项目 DA_04_10_01：“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以知识产权和产品品牌促进商业发展项目”*	背景文件：CDIP/1/3; CDIP/2/3 相关进展报告： CDIP/3/5

	建 议	CDIP 讨论情况	落 实 情 况	相关的发展议程项目	相关的 CDIP 文件
			<p>今后的活动。2010/11 两年，将出台一项专门针对中小企业的新计划。落实项目 DA_10_05 中的中小企业组件也有助于此建议的落实。</p> <p><u>创意产业</u></p> <p>2009 年，WIPO 继续帮助成员国调查经济中的基于版权保护的创意产业部门对经济的贡献。已完成 3 个国家研究报告，启动 4 个新的国家研究报告，4 个国家的研究还在继续。扩大了研究报告的地理范畴，细化了研究参数。还启动了新项目，评估具体创意产业的绩效和版权的角色。项目 DA_10_04 的一个组件针对创意产业。</p> <p><u>国家知识产权战略</u></p> <p>WIPO 在这方面正加大努力，将此战略作为今后构建技术援助的方法。支持国家制定国家知识产权战略这一内容，已列入计划 9 和 10 各组件的预期成果中，这两项计划包含在 2010/11 两年期计划和预算中。</p> <p>相关进展报告：CDIP/3/5。</p>		

	建 议	CDIP 讨论情况	落 实 情 况	相关的发展议程项目	相关的 CDIP 文件
5.	WIPO 应在其网站上公布关于所有技术援助活动的一般信息，并根据成员国的请求，在得到有关活动所涉成员国及其他受援国同意的情况下，提供具体活动的详情。	已讨论。 活动一致同意 (CDIP/2/4 和 CDIP/3/INF/2)	自 2009 年初开始落实。此建议正由一个发展议程项目处理。 相关进展报告：CDIP/4/2	项目 DA_05_01：“知识产权(IP) 技术援助数据库 (IP-TAD)(包含在 CDIP/3/INF/2)	背景文件：CDIP/1/3; CDIP/2/2
6.	WIPO 负责技术援助的职员和顾问应继续保持中立、负责，尤其应注意遵守现有的行为守则，并避免潜在的利益冲突。 WIPO 应准备并向成员国提供 WIPO 掌握的技术援助顾问花名册。	已讨论。 活动一致同意 (CDIP/2/4)	自 2007 年 10 月通过发展议程后开始落实。 最近批准的联合国人员《行为守则》将同等地适用于 WIPO 秘书处。WIPO 为该守则的制定作出了贡献。《行为守则》应该与《国际公务员行为标准》(2001)分别和共同地作为秘书处内部提升道德服务文化和责任感的指导方针。新守则将提交协调委员会批准。 根据《WIPO 工作人员条例》1.6(i)，2009 年发布了 WIPO《利益声明表》，这是秘书处制定全面财务公开计划的第一步。 技术援助顾问花名册草案第一稿已经提交 CDIP/3。花名册正在重新调整结构，以包括成员国的评论，并同发展议程项目 DA_05_01 合并(落实建议 5)。 相关进展报告：CDIP/3/5		背景文件：CDIP/1/3; CDIP/2/3; 落实部分建议的文件：CDIP/3/2 (顾问花名册)

	建 议	CDIP 讨论情况	落 实 情 况	相关的发展议程项目	相关的 CDIP 文件
7.	应发展中国家尤其是最不发达国家的请求，向其提供技术合作，推动各国采取措施，处理与知识产权有关的不正当竞争，以更好地了解知识产权与竞争政策之间的关系。	已讨论。 活动一致同意 (CDIP/2/4 和 CDIP/4/4)	自 2007 年 10 月通过发展议程后开始落实。此建议正由一个发展议程项目处理。 相关进展报告：CDIP/3/5	项目 DA_7_23_32_01：“知识产权和竞争政策”(CDIP/4/4)	背景文件：CDIP/1/3; CDIP/2/3; CDIP/3/4
8.	请 WIPO 与研究机构和私营企业订立协议，以方便发展中国家尤其是最不发达国家的国家局及其区域和次区域知识产权组织，为专利检索的目的，查阅专业化数据库。	已讨论。 活动一致同意 (CDIP/2/4 和 CDIP/ 3/INF/2)	自 2009 年初开始落实。此建议正由一个发展议程项目处理。 相关进展报告：CDIP/4/2	项目 DA_08_01 名为“专业化数据库使用和支持”(包含在 CDIP/3/ INF/2)	背景文件：CDIP/1/3; CDIP/2/2; CDIP/2/INF/3
9.	请 WIPO 与成员国合作，建立一个数据库，为从可动用资源中找到能满足与知识产权有关的各项具体需求的资金牵线搭桥，从而扩大其技术援助计划的范围，争取缩小数字鸿沟。	已讨论。 活动一致同意 (CDIP/2/4 和 CDIP/ 3/INF/2)	自 2009 年初开始落实。此建议正由一个发展议程项目处理。 相关进展报告：CDIP/4/2	项目 DA_09_01：“知识产权发展资源牵线搭桥数据库(IP-DMD)”(包 含 在 CDIP/3/INF/2)	背景文件：CDIP/1/3; CDIP/2/2
10.	帮助成员国通过进一步发展基础设施及其他设施，发展并提高国家知识产权机构的能力，争取提高国家知识产权机构的	已讨论。 活动一致同意 (CDIP/2/4 和 CDIP/	自 2009 年初开始落实。此建议正由五个发展议程项目处理。此外，此建议还将由一个 CDIP 正在审议的发展议程项目处理。	项目 DA_10_01：“为建立‘初创’国家知识产权学院设立示范点项目”(CDIP/3/INF/2)	背景文件：CDIP/1/3; CDIP/2/INF/1; CDIP/2/2

	建 议	CDIP 讨论情况	落 实 情 况	相关的发展议程项目	相关的 CDIP 文件
	效率，并促进知识产权保护与公共利益之间的平衡，实现公平。此项技术援助亦应延及处理知识产权事务的次区域和区域组织。	3/INF/2)	相关进展报告：CDIP/4/2	<p>项目 DA_10_02：“创建智能知识产权机构项目：为根据具体情况实现国家和区域知识产权机构的知识产权基础设施现代化部署必要的组件和业务解决方案”(CDIP/3/INF/2)</p> <p>项目 DA_10_03：“为各国机构建立创新和技术转让支持结构”(CDIP/ 3/INF/2)</p> <p>项目 DA_10_04：“加强各国负责知识产权事务的政府机构和利益相关者机构管理、监督和促进创意产业的能力，并提高版权集体管理组织的业绩和联网能力”(CDIP/3/INF/2)</p> <p>项目 DA_10_05：“提升国家、次区域和区域知识产权机构和用户的能力”(CDIP/3/INF/2)</p>	

	建 议	CDIP 讨论情况	落 实 情 况	相关的发展议程项目	相关的 CDIP 文件
				拟议项目 DA_04_10_01: “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以知识产权和产品品牌促进商业发展项目”*	
11.	帮助成员国加强各国保护当地创造、创新与发明的能力，并酌情根据 WIPO 的职责为发展国家的科技基础设施提供支持。	已讨论。 活 动 一 致 同 意 (CDIP/2/4)	自 2007 年 10 月通过发展议程后开始落实。 此建议正由几个 WIPO 计划处理，包括计划 1、3、9、14、18 和 30，间接由处理建议 8 和 10 的一些 DA 项目处理。 相关进展报告：CDIP/3/5		背景文件：CDIP/1/3
12.	根据 WIPO 的职责，进一步将发展方面的考虑纳入 WIPO 各项实质性和技术援助活动和辩论的主流。	已讨论。 活 动 大 致 同 意 (CDIP/3/3)	自 2007 年 10 月通过发展议程后开始落实。 将发展议程纳入修订的 2008/09 两年期计划和预算以及 2010/11 两年期计划和预算使得发展议程更好地融入所有本组织的相关计划。预计项目 DA_33_38_41_01(加强 WIPO 注重成果的管理(RBM)框架为监测和评价本组织活动对发展产生的影响提供支持)将为发展议程更严格地纳入各个计划的战略、预期成果和绩效指标奠定良好基础。 相关进展报告：CDIP/3/5		背景文件：CDIP/1/3, CDIP/3/3

	建 议	CDIP 讨论情况	落 实 情 况	相关的发展议程项目	相关的 CDIP 文件
13	WIPO 的立法援助应尤其面向发展、按需求提供，并兼顾发展中国家尤其是最不发达国家的优先事项和特别需求，以及各成员国不同的发展水平；对各项活动应规定完成期限。	在进展报告背景下已讨论（文件 CDIP/3/5）	自 2007 年 10 月通过发展议程后开始落实。 2009 年，应相关成员国当局的要求，WIPO 为 34 个国家提供了立法援助。援助的内容仍保密。重点是根据一国的发展目标和政策，提供不同条款选项，并应要求提出意见，兼顾国际知识产权协议和最不发达国家过渡安排下允许的灵活性。 相关进展报告：CDIP/3/5		背景文件：CDIP/1/3
14.	在 WIPO 与 WTO 之间签订的协定的框架内，WIPO 应向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提供关于如何落实和运用 TRIPS 协定中的各项权利和义务以及了解和利用其中所载的灵活性方面的咨询意见。	在进展报告背景下已讨论（文件 CDIP/3/5）	自 2007 年 10 月通过发展议程后开始落实。 WIPO 定期向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提供关于如何落实和运用 TRIPS 协定中的各项权利和义务以及了解和利用其中所载的灵活性方面的咨询意见。文件“多边法律框架下的专利相关灵活性及其在国家 and 地区层面上的立法落实”(CDIP/5/4)有助于处理该建议。 此外，WIPO 定期就有关 TRIPS 落实、灵活性和公共政策的问题，向 WTO 贸易政策课程和次区域研习班贡献自己的力量，以支持成员国落实 TRIPS。 相关进展报告：CDIP/3/5		背景文件：CDIP/1/3 落实部分建议的文件：CDIP/5/4

	建 议	CDIP 讨论情况	落 实 情 况	相关的发展议程项目	相关的 CDIP 文件
15.	<p>准则制定活动应：</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具有包容性，并受成员国驱动； - 考虑不同的发展水平； - 兼顾成本与利益之间的均衡； - 成为一项参与性程序，兼顾 WIPO 所有成员国的利益和优先事项，并兼顾包括经认证的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在内的其他利益相关者的观点； - 符合 WIPO 秘书处保持中立的原则。 	<p>在进展报告背景下讨论（文件 CDIP/3/5）</p>	<p>自 2007 年 10 月通过发展议程后开始落实。</p> <p>2007 年 10 月，WIPO 大会要求所有 WIPO 机构，包括准则制定委员会，落实此项建议(以及其余需要立即落实的 19 项建议)。成员国通过参与委员会，对确保落实发挥了关键的作用。</p> <p><u>包容IGOs及NGOs及其观点：</u></p> <p>2009 年，44 个 NGOs 要求并获得临时认可，参加 WIPO 的委员会。此外，2 个 IGOs、3 个国际 NGOs 和 3 个国家 NGOs 在 WIPO 获得了永久观察员地位，拥有了参加 WIPO 所有相关机构的会议的机会。</p> <p><u>成员国驱动的</u>议程以及即将在委员会上讨论的问题，均由成员国在委员会的上次会议中确定或由WIPO大会确定。</p> <p><u>不同发展水平：</u>委员会正在讨论的问题反映多种利益，最初也是由发展水平迥异的不同国家提出的。</p> <p><u>平衡成本和利益：</u>在委员会讨论的不同阶段都提出了该问题。</p>		<p>背景文件：CDIP/1/3</p> <p>相关进展报告：CDIP/3/5</p>

	建 议	CDIP 讨论情况	落 实 情 况	相关的发展议程项目	相关的 CDIP 文件
			<p><u>中立原则</u>：不论对于秘书处整体，还是对于作为国际公务员的秘书处工作人员，这都是一条中心原则。</p> <p><u>相关进展报告</u>：CDIP/3/5</p>		
16.	在 WIPO 的准则制定程序中，注意保护公有领域，加强分析内容丰富、使用方便的公有领域产生的影响和利益。	已讨论。 活动一致同意 (CDIP/4/3)	<p>自 2007 年 10 月通过发展议程后开始落实。建议正由一个发展议程项目处理。</p> <p>此外，在 WIPO 准则制定委员会中，该问题得到了一定重视。例如，文件 SCP/13/5 中纳入了关于公有领域的一节内容。</p> <p><u>相关进展报告</u>：CDIP/3/5</p>	项目 DA_16_20_01：“知识产权和公有领域”(CDIP/4/3)	背景文件：CDIP/1/3, CDIP/3/4
17.	WIPO 在其包括准则制定在内的各项活动中，应当顾及国际知识产权协定中规定的灵活性，尤其是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关心的灵活性。	在进展报告背景下已讨论（文件 CDIP/3/5）	<p>自 2007 年 10 月通过发展议程后开始落实。</p> <p>文件“多边法律框架下的专利相关灵活性及其在国家和地区层面上的立法落实”(CDIP/5/4) 有助于处理该建议。</p> <p><u>相关进展报告</u>：CDIP/3/5</p>		背景文件：CDIP/1/3 落实部分建议的文件：CDIP/5/4
18.	促请政府间委员会(IGC)在不妨碍取得任何成果，包括可能制定一份或多份国际文书的前提下，加快保护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学艺术的进程。	在进展报告背景下已讨论（文件 CDIP/3/5）	<p>自 2007 年 10 月通过发展议程后开始落实。</p> <p>2009 年 10 月，WIPO 大会同意授予 IGC 一项新的任务：“以案文为基础开展谈判，以便就一项(或数项)国际法律文书的文本达成一致，确保有效保护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传</p>		背景文件：CDIP/1/3

	建 议	CDIP 讨论情况	落 实 情 况	相关的发展议程项目	相关的 CDIP 文件
			<p>统文化表现形式”。这是发展议程建议落实过程中的重大进步。</p> <p><u>相关进展报告</u>: CDIP/3/5</p>		
19.	开展讨论,了解如何在 WIPO 的职责范围内,进一步提供便利,帮助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获取知识和技术,以鼓励创造与创新,并加强 WIPO 在这方面的现有的活动。	<p>已讨论。</p> <p>活动 一 致 同 意 (CDIP/4/5;CDIP/4/6)</p> <p>在 CDIP/4/7 下正在讨论下一步的活动。</p>	<p>自 2007 年 10 月通过发展议程后开始落实。</p> <p>此建议正由两个正在进行的发展议程项目处理,还列入到另一个正由 CDIP 审议的项目中。</p> <p>相关进展报告: CDIP/3/5</p>	<p>项目 DA_19_24_27_01: “知识产权、信息与通信技术 (ICT)、数字鸿沟和获取知识项目”(CDIP/4/5)</p> <p>项目 DA_19_30_31: “开发专利信息查询工具项目”(CDIP/4/6)</p> <p>拟 议 项 目 DA_19_25_2_28_01: “知识产权和技术转让”(CDIP/4/7) *</p>	<p>背景文件: CDIP/1/3, CDIP/3/4, CDIP/3/4 Add.</p>
20.	促进开展有助于在 WIPO 成员国建立有活力的公有领域的知识产权准则制定活动,包括考虑编拟指南,以帮助感兴趣的成员国查明在其各自的管辖范围内已流入公有领域的事项。	<p>已讨论。</p> <p>活动 一 致 同 意 (CDIP/4/3)</p>	<p>自 2010 年 1 月开始落实。此建议正由一个发展议程项目处理。</p>	<p>项目 DA_16_20_01: “知识产权和公有领域”(CDIP/4/3)</p>	<p>背景文件: CDIP/1/3, CDIP/3/3, CDIP/3/4</p>

	建 议	CDIP 讨论情况	落 实 情 况	相关的发展议程项目	相关的 CDIP 文件
21.	<p>在开展任何新的准则制定活动之前，WIPO 应通过成员驱动的程序，酌情开展非正式、公开和兼顾各方利益的磋商，并鼓励成员国尤其是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专家参与磋商。</p>	<p>在进展报告背景下已讨论（文件 CDIP/3/5）</p>	<p>自 2007 年 10 月通过发展议程后开始落实。</p> <p>此建议落实的例子包括：</p> <p>SCCR 举办信息交流会议，从讨论实质问题的第一天开始，就有不同地区专家参与，这一传统得以持续。</p> <p>自 2005 年的 IGC 第七届会议以来，每次委员会会议召开前都举行半天的专家小组报告会，由土著或当地社区代表主持。</p> <p>相关进展报告：CDIP/3/5</p>		<p>背景文件：CDIP/1/3</p>
22.	<p>WIPO 的各项准则制定活动应当有助于实现联合国系统议定的各项发展目标，包括《千年宣言》中所载的目标。</p> <p>在不损害成员国进行的审议取得任何成果的前提下，WIPO 秘书处应酌情并在成员国的指示下，在其准则制定活动的工作文件中处理以下方面的一些问题：a) 为国家执行知识产权规则提供保障，b) 知识产权与竞争之间的联系，c) 与知识产</p>	<p>已讨论。</p> <p>活动广泛同意 (CDIP/3/3)</p>	<p>一旦就活动达成一致，落实就开始。</p> <p>在落实此建议的讨论中，成员国请求提交《WIPO 对千年发展目标的贡献的报告》(CDIP/5/3)(但并不限于准则制定活动)。</p>		<p>背景文件：CDIP/1/3； CDIP/3/3</p> <p>落实部分建议的文件： CDIP/5/3</p>

	建 议	CDIP 讨论情况	落 实 情 况	相关的发展议程项目	相关的 CDIP 文件
	权有关的技术转让，d) 可能适用于成员国的灵活性、例外和限制，以及 e) 为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增加特别规定的可能性。				
23.	考虑如何更好地推动有利于竞争的知识产权许可做法，以鼓励创造、创新以及向有关国家尤其是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转让和传播技术。	已讨论。 活动 一 致 同 意 (CDIP/4/4)	自 2010 年 1 月开始落实。此建议正由一个发展议程项目处理。	项目 DA_7_23_32_01：“知识产权和竞争政策”(CDIP/4/4)	背景文件：CDIP/1/3, CDIP/3/3
24.	请 WIPO 在不超出其权限的情况下，扩大活动范围，争取根据信息社会世界峰会(W SIS)的成果，并考虑数字团结基金(DSF)的重要意义，缩小数字鸿沟。	已讨论。 活动 一 致 同 意 (CDIP/4/5)	自 2010 年 1 月开始落实。此建议正由一个发展议程项目处理。	项目 DA_19_24_27_01：“知识产权、信息与通信技术(ICT)、数字鸿沟和获取知识项目”(CDIP/4/5)	背景文件：CDIP/1/3, CDIP/3/4
25.	探讨为促进有利于向发展中国家转让和推广技术，必须采取哪些与知识产权有关的政策和倡议，并采取适当措施，让发展中国家能全面了解各项不同规定中涉及有关国际协定中提	在 CDIP 4 上已讨论(CDIP/ 4/7)。在 CDIP 5 上将继续讨论。	一旦就活动达成一致，落实就开始。此建议将由一个 CDIP 审议中的发展议程项目处理。	拟 议 项 目 DA_19_25_26_28_01：“知识产权和技术转让”(CDIP/4/7) *	背景文件：CDIP/1/3, CDIP/3/4 Add.

	建 议	CDIP 讨论情况	落 实 情 况	相关的发展议程项目	相关的 CDIP 文件
	供的灵活性方面的利益。				
26.	鼓励成员国尤其是发达国家敦促其研究和科技机构加强与发展中国家尤其是最不发达国家的研究与开发机构之间的合作与交流。	在 CDIP 4 上已讨论(CDIP/ 4/7)。在 CDIP 5 上将继续讨论。	一旦就活动达成一致，落实就开始。此建议将由一个 CDIP 审议中的发展议程项目处理。	拟 议 项 目 DA_19_25_26_28_01: “知识产权和技术转让”(CDIP/4/7) *	背景文件: CDIP/1/3, CDIP/3/4 Add.
27.	为利用与知识产权有关的信通技术促进增长与发展提供便利: 在 WIPO 的一个适当机构中进行讨论, 重点探讨与知识产权有关的信通技术的重要性, 及其在经济和文化发展中的作用, 并着重帮助各成员国确定与知识产权有关的实用战略, 利用信通技术促进经济、社会和文化发展。	已讨论。 活 动 一 致 同 意 (CDIP/4/5)	自 2010 年 1 月开始落实。此建议正由一个发展议程项目处理。	项目 DA_19_24_27_01: “知识产权、信息与通信技术 (ICT)、数字鸿沟和获取知识项目”(CDIP/4/5)	背景文件: CDIP/1/3, CDIP/3/4

	建 议	CDIP 讨论情况	落 实 情 况	相关的发展议程项目	相关的 CDIP 文件
28.	探讨成员国尤其是发达国家为促进向发展中国家转让和推广技术可以采取哪些与知识产权有关的扶持性政策和措施。	在 CDIP 4 上已讨论(CDIP/ 4/7)。在 CDIP 5 上将继续讨论。	一旦就活动达成一致，落实就开始。此建议将由一个 CDIP 审议中的发展议程项目处理。	拟 议 项 目 DA_19_25_26_28_01: “知识产权和技术转让”(CDIP/4/7) *	背景文件: CDIP/1/3; CDIP/3/4 Add.
29.	将与知识产权相关的技术转让问题的讨论纳入 WIPO 适当机构的职权范围。	未经委员会讨论	一旦就活动达成一致，落实就开始。		背景文件: CDIP/1/3
30.	WIPO 应与其他政府间组织合作，根据请求向发展中国家，包括最不发达国家，提供关于如何获取和利用与知识产权相关的技术信息，尤其是请求方所特别关心的领域中的这些信息。	已讨论。 活动一致同意 (CDIP/4/6)	自 2010 年 1 月开始落实。此建议正由一个发展议程项目处理。此外，此建议还将由一个 CDIP 审议中的发展议程项目处理。	项目 DA_19_30_31: “开发专利信息查询工具项目”(CDIP/4/6); 拟议项目 DA_30_31_01: “使用合适的技术性科技信息解决确定的发展挑战过程中的能力建设” *	背景文件: CDIP/1/3; CDIP/3/4
31.	执行成员国议定的、有助于向发展中国家转让技术的各项倡议，例如请 WIPO 为更好地获取公开专利信息提供便利。	已讨论。 活动一致同意 (CDIP/4/6)	自 2010 年 1 月开始落实。此建议正由一个发展议程项目处理。另外，此建议还将由一个 CDIP 审议中的发展议程项目处理。	项目 DA_19_30_31: “开发专利信息查询工具项目”(CDIP/4/6) 拟议项目 DA_30_31_01: “使用合适的技术性科技信息解决确定的发展挑战过程中的能力建设”*	背景文件: CDIP/1/3; CDIP/3/4

	建 议	CDIP 讨论情况	落 实 情 况	相关的发展议程项目	相关的 CDIP 文件
32.	在 WIPO 创造机会，交流有关知识产权与竞争政策之间联系方面的国家和区域经验与信息。	已讨论。 活动一致同意 (CDIP/4/4)	自 2010 年 1 月开始落实。此建议正由一个发展议程项目处理。	项目 DA_7_23_32_01: “知识产权和竞争政策”(CDIP/4/4)	背景文件: CDIP/1/3; CDIP/3/4
33.	请 WIPO 建立一个有效的年度审查与评价机制，以评估其面向发展的所有活动，其中包括与技术援助有关的各项活动，并为此目的酌情制定具体的指标与基准。	已讨论。 活动一致同意 (CDIP/4/8)	自 2010 年 1 月开始落实。此建议正由一个发展议程项目处理。	项目 DA_33_38_41_01: “加强 WIPO 注重成果的管理 (RBM) 框架为监测和评价发展活动提供支持”(CDIP/4/8)*	背景文件: CDIP/1/3
34.	为帮助成员国制定重大的国家计划，请 WIPO 开展研究，了解在非正规经济部门进行知识产权保护存在哪些障碍，包括了解进行知识产权保护尤其在创造就业机会方面涉及的有形成本和利益。	尚未经委员会讨论	一旦就活动达成一致，落实就开始。		背景文件: CDIP/1/3
35.	请 WIPO 根据成员国的请求，开展新的研究，评估在这些国家中采用知识产权制度会产生哪些经济、社会和文化影响。	在进展报告背景下已讨论 (文件 CDIP/3/5)	自 2007 年 10 月通过发展议程后开始落实。此外，建议还将由一个 CDIP 审议中的发展议程项目处理。 相关进展报告: CDIP/3/5	拟议项目 DA_35_37_01: “知识产权与经济社会发展项目”(CDIP/5/7) *	背景文件: CDIP/1/3

	建 议	CDIP 讨论情况	落 实 情 况	相关的发展议程项目	相关的 CDIP 文件
36.	交流关于人体基因组项目等开放式合作项目以及关于知识产权模式方面的经验。	尚未经委员会讨论	一旦就活动达成一致，落实就开始。		背景文件：CDIP/1/3
37.	根据请求并在成员国的指示下，WIPO 可以开展关于知识产权保护方面的研究，以了解知识产权与发展之间的可能联系和影响。	在进展报告背景下已讨论（文件 CDIP/3/5）。	自 2007 年 10 月通过发展议程后开始落实。 此外，建议还将由一个 CDIP 审议中的发展议程项目处理。 相关进展报告：CDIP/3/5	拟议项目 DA_35_37_01： “知识产权与经济社会发展项目”（CDIP/5/7）*	背景文件：CDIP/1/3
38.	加强 WIPO 客观评估本组织各项活动对发展产生的影响方面的能力。	已讨论。 活 动 一 致 同 意 (CDIP/4/8)	自 2010 年 1 月开始落实。此建议正由一个发展议程项目处理。	项目 DA_33_38_41_01：“加强 WIPO 注重成果的管理 (RBM) 框架为监测和评价发展活动提供支持”(CDIP/4/8)*	背景文件：CDIP/1/3
39.	请 WIPO 在其核心能力和任务范围内，与相关国际组织合作，协助发展中国家尤其是非洲国家开展有关人才流失问题的研究，并提出相应的建议。	尚未经委员会讨论	一旦就活动达成一致，落实就开始。		背景文件：CDIP/1/3
40.	请 WIPO 根据成员国确定的方向，与联合国各机构，尤其是贸发会议(UNCTAD)、环境署	尚未经委员会讨论	虽然活动尚未由委员会讨论，但实践上，此建议已经开始落实。		背景文件：CDIP/1/3

	建 议	CDIP 讨论情况	落 实 情 况	相关的发展议程项目	相关的 CDIP 文件
	(UNEP)、卫生组织(WHO)、工发组织(UNIDO)、教科文组织(UNESCO)及其他相关国际组织, 尤其是世贸组织(WTO)之间, 在与知识产权有关的问题上的合作, 以加强协调, 争取最大限度地提高执行发展计划的效率。				
41.	对 WIPO 目前在合作与发展领域开展的技术援助活动进行审查。	已讨论。 活 动 一 致 同 意 (CDIP/4/8)	自 2010 年 1 月开始落实。此建议正由一个发展议程项目处理。	项目 DA_33_38_41_01: “加强 WIPO 注重成果的管理(RBM) 框架为监测和评价发展活动提供支持”(CDIP/4/8) *	背景文件: CDIP/1/3
42.	加强各项措施, 根据 WIPO 关于接纳和认证非政府组织的标准, 确保广大民间社会广泛地参与 WIPO 的活动, 并对这一问题进行不断审查。	尚未经委员会讨论	自 2007 年 10 月通过发展议程后开始落实。 2009 年, 2 个 IGOs、3 个国际 NGOs 和 3 个国家 NGOs 在 WIPO 获得了永久观察员地位。总数达到了 68 个 IGOs、219 个国际 NGOs 和 52 个国家 NGOs。此外, 一些 NGOs 要求并获得了临时观察员地位, 可以参加特定的委员会, 如下: - 发展与知识产权委员会(CDIP)5 个 - 知识产权与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		背景文件: CDIP/1/3 相关进展报告: CDIP/3/5

	建 议	CDIP 讨论情况	落 实 情 况	相关的发展议程项目	相关的 CDIP 文件
			文学艺术(IGC)政府间委员会 20 个 - 专利法常设委员会(SCP)1 个 - 版权及相关权常设委员会(SCCR)18 个 WIPO 还努力让 NGO 参与到它组织的一些活动中(例如, 6 个来自 NGOs 的专家组成员于 2009 年 10 月参加发展议程拟议项目的开放论坛)。		
43.	考虑如何让 WIPO 发挥更大作用, 以便寻找伙伴, 本着透明和成员驱动的原则, 并在不损害 WIPO 正在进行的各项活动的前提下, 资助和实施与知识产权相关的援助项目。	尚未经委员会讨论	一旦就活动达成一致, 落实就开始。		背景文件: CDIP/1/3

	建 议	CDIP 讨论情况	落 实 情 况	相关的发展议程项目	相关的 CDIP 文件
44.	根据 WIPO 作为联合国专门机构所具有的成员驱动的特点，国际局凡根据成员国的请求所举办的涉及 WIPO 准则制定活动的各次正式和非正式会议或磋商，均应主要在日内瓦举行，并对所有成员开放和透明。如果这些会议在日内瓦以外举行，应提前很长时间通过官方渠道通知成员国，并征求其关于议程草案和活动安排的意见。	尚未经委员会讨论	自 2007 年 10 月通过发展议程后开始落实。		背景文件：CDIP/1/3 相关进展报告： CDIP/3/5
45.	根据 TRIPS 协定第 7 条的规定，从更广泛的社会利益以及与发展有关的问题入手，处理知识产权执法问题，以便“知识产权的保护和执法应有助于促进技术创新和技术的转让与推广，使技术知识的生产者和使用者共同受益，有利于社会和经济福利，并有助于权利和义务的平衡”。	尚未经委员会讨论	虽然活动尚未由委员会讨论，但实践上，此建议已经开始落实。 执法咨询委员会第五届会议于 2009 年 11 月召开，一项议程项目为“权利人在执法中的贡献和负担的成本，兼顾 WIPO 发展议程第 45 号建议”。		背景文件：CDIP/1/3

* 项目草案。有待CDIP批准。

[后接附录二]

CDIP第四届会议批准的项目概览

为落实建议2、5、8、9和10开展的项目

建议	项目	简要描述	情况
2	举办“发展资源动员”大会 DA_02_01	本项目的目的是，召集会议，为 WIPO 筹集更多预算外资源，以便其开展工作，帮助发展中国家受益于知识产权制度，并争取为最不发达国家设立专项信托基金或其他自愿基金。	2009 年初开始落实
5	知识产权技术援助数据库 (IP-TAD) DA_05_01	建议设计和开发一个综合数据库，并提供支持软件，以用于所有技术援助活动，并定期加以更新。	2009 年初开始落实
8	为查阅专业数据库提供机会和支持 DA_08_01	向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用户，尤其是专利局提供技术知识，使他们查阅专业化专利数据库和科技期刊，进行更有效地专利检索。2009 年启动的“获得研究成果，促进发展创新”(aRDi)项目是该项目的一部分。 该项目的另一组成部分是帮助国家设立技术与创新支持中心(TISCs)，同时配备相应的网络。	2009 年初开始落实
9	知识产权发展资源牵线搭桥数据库(IP-DMD) DA_09_01	开发数据库和软件，建立有效的牵线搭桥程序，沟通成员国与知识产权相关的发展需求和捐助者。	2009 年初开始落实
10	创建智能知识产权机构项目	为知识产权局部署符合需要的自动化解决方案。四个组件：(1) 为非洲知识产权组织(OAPI)部署 ICT 基础设施和定制的电子通信系统；(2) 为非洲地区知识产权组织(ARIPO)部署 ICT 基础设施和定制的电子通信系统；(3) 为不同地区三个最不发达国家的知识产	2009 年初开始落实

建议	项目	简要描述	情况
	DA_10_02	权机构部署定制的自动化解决方案；(4) 举办自动化讲习班，分享交流各国经验。	
10	为各国机构建立创新和技术转让支持结构 DA_10_03	创建和更新/改进与学术和研究机构知识产权管理有关的一系列模块和资料，包括在公共研究组织建立和运营技术转让办公室、探索技术转让机制(特别是使用许可协议)以及提高专利文件撰写能力。本项目中，还将设立一个门户，集中大量资料、有关培训模块、最佳做法和案例研究等。	2009 年初开始落实
10	加强各国负责知识产权事务的政府机构和利益相关者机构管理、监督和促进创意产业的能力，并提高版权集体管理组织的业绩和联网能力 DA_10_04	本项目由两个组件组成。第一个组件旨在帮助完善和加强各国涉及和代表创意产业的机构和利益相关者组织，提高它们对知识产权在创意产业有效管理和发展中作用的认识。第二个组件意在为建立版权及邻接权集体管理区域或次区域网络提供便利。	2009 年初开始落实
10	提升国家、次区域和区域知识产权机构和用户的能力 DA_10_05	就知识产权政策、战略和机构改革与现代化问题制定一套标准、系统和统一的方法，以此作为如下活动的工具：(a)评估国家知识产权制度现状；(b)确定政策、战略和机构/组织改革层面的需求；并且(c)提供一个(或数个)框架，满足全面、系统提出的需求，特别是在设计国家知识产权战略和计划时提出的需求。 增强知识产权和中小企业支持机构的能力，使其能够帮助解决中小企业在有效利用知识产权制度方面面临的需求和挑战。包括加强这些机构对中小企业面临挑战的理解，采取正确的政策回应，适当配置资源，以应对这些问题和挑战。可以利用适合国情的印刷和数字媒体材料，以及网上内容。	2009 年初开始落实

主题项目

建 议	项 目	简 要 描 述	情 况
16, 20	知识产权和公有领域 DA_16_20_01	认识到公有领域的重要性，本项目将开展一系列调查和研究，分析有哪些好的做法和工具，可用来识别哪些内容属于公有领域、如何防止这些内容被个人盗用。调查和研究将有助于规划下一步有可能进行的指南编拟工作，有助于开发可能的工具，以方便识别和获取公有领域的内容。本项目分三个组件，分别从版权、商标和专利的角度来处理这一问题。[商标组件尚未得到批准。在 CDIP 5 上将继续讨论。]	版权和专利组件获得批准，并于 2010 年 1 月开始落实。 商标组件和专利组件的额外方面将在 CDIP 5 上继续讨论。
7,23,32	知识产权和竞争政策 DA_7_23_32_01	为了让人们更好地认识知识产权与竞争政策之间的关系，特别是这两者在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和经济转型期国家的关系，WIPO 将开展一系列活动，收集并分析选定国家和地区的近期做法、法律发展、案例和现有的法律救济。活动将包括研究和调查(包括使用强制许可压制反竞争做法的调查)。此外将举办一系列次区域研讨会，并在日内瓦举行专题讨论会，作为交换这方面经验的论坛。WIPO 的许可培训计划将包括一个利用许可促进竞争和利用许可限制竞争的组件，并将举办一次关于版权许可新模式的全球会议。各项研究和若干会议的记录将出版。将修订改进 WIPO 特许经营指南，使之反映这种商业模式和反垄断法之间的持久互动。	已批准。 2010 年 1 月开始落实
19, 24, 27	知识产权、信息与通信技术(ICT)、数字鸿沟和获取知识项目 DA_19_24_27_01	该项目有关版权的第一个组件，旨在就信息和创造性内容传播新模式带来的机遇，向成员国提供相关和均衡的信息，侧重于教育与研究、软件开发和电子信息服务领域(例如电子杂志和公共部门信息)。 第二个项目组件围绕工业产权数据的数字化，旨在帮助成员国把纸件知识产权文献数字化，以此作为缩小数字鸿沟的第一步，并获得建立国家数字知识产权数据库的技能，使用户更加便利	已批准。 2010 年 1 月开始落实

建 议	项 目	简 要 描 述	情 况
		地获得知识产权信息。	
19, 30, 31	开发专利信息查询工具项目 DA_19_30_31_01	本项目旨在应要求向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提供便于其使用特定技术的专利信息服务，以推进这些国家与其他政府间组织合作开展自主创新和研发。将着手草拟专利态势报告。报告将使用广泛的专利信息资源，并为选定技术领域的特定技术和相关知识产权提供分析；通过 DVD 或国际互联网电子辅导课程，培训使用和利用专利信息的方法；举办各种会议，包括讲习班和培训班，针对技术和创新支持中心的用户和工作人员进行培训。	已批准。 2010 年 1 月开始落实
33,38, 41	关于加强 WIPO 注重成果的管理(RBM)框架为监测和评价发展活动提供支持的项目 DA_33_38_41_01	<p>本项目旨在：</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i) 设计、开发并建立一个可持续、逻辑连贯的注重成果的监测与评价框架，以支持监测和评估本组织活动对发展造成的影响。 (ii) 加强对本组织各项活动进行发展影响客观评估的能力；并且 (iii) 对 WIPO 目前在合作促进发展领域的技术援助活动进行一次审查，以便为今后的工作确立一些基准。 	已批准。 2010 年 1 月开始落实

[后接附件二]

协调机制以及监测、评估和报告模式

大会决定：

通过下述 CDIP 协调机制原则：

- (a) 发展议程的目标是要确保发展方面的考虑能够成为 WIPO 工作的有机组成部分，协调机制应该推动这一目标。
- (b) CDIP 根据其任务，有责任监测、评估、讨论和报告所有已通过建议的落实情况。
- (c) WIPO 所有委员会一律平等，并全部向大会汇报。
- (d) 为避免 WIPO 管理安排方面的重复，协调机制应当符合并在可能的情况下尽量使用现有的管理结构和程序。
- (e) CDIP 与 WIPO 其他相关机构的协调应当灵活、高效、有效、透明和务实。协调应该能够方便 CDIP 和 WIPO 相关机构双方的工作。
- (f) 协调工作应控制在 WIPO 现有预算资源的范畴内。

应建立一项解决 CDIP 任务 (b) # 项工作的 CDIP 常设议程项目。该议程项目：

- (a) 应成为其议程上的第一个实质性项目；和
- (b) 应在会议日程安排上留有充分时间，以完成这一项目的审议工作。

如查明确有明显需要，经所有成员国同意，可作为例外情况延长 CDIP 会议的会期。此外，在讨论未来工作期间，委员会可审议下届 CDIP 会议的会期。

大会应责成 WIPO 相关机构在提交大会的年度报告中，增加一段怎样为各项建议的落实作出贡献的说明。大会应将报告转发给 CDIP 以进行其议程的第一个实质性项目规定的讨论。大会可要求 WIPO 相关机构的主席提供可能要求的任何有关此项报告的信息或说明。

应责成 CDIP 在向大会提交的报告中纳入一段对发展议程建议落实情况进行审议的内容，以便由大会在 CDIP 报告的常设项目项下进行讨论，这一部分内容的副标题题为“对发展议程落实情况的审查”。

[#] 有关所有已通过建议的落实情况的监测、评估、讨论和报告，CDIP 应就此与 WIPO 相关机构进行协调。

应责成 WIPO 相关机构查明将发展议程各项建议纳入其主流工作的方法并敦促各有关机构落实相应的建议。

应敦促总干事对秘书处为落实发展议程开展的所有活动和计划而进行的协调、评估和报告提供便利；定期向 CDIP 和大会以及 WIPO 相关机构报告在发展议程各项建议的落实工作中取得的最新进展，尤其应重点报告 WIPO 其他相关机构在落实发展议程的各项建议方面所开展的工作。

应要求 CDIP 在 2012-2013 两年期结束时对发展议程建议的落实情况进行独立审查。在对上述审查意见进行审议时，CDIP 将就可能的进一步审查工作作出决议。CDIP 将在职责范围和独立知识产权与发展专家的选择方面达成协议。

应加强 WIPO 内部的现有机制，诸如：内部监督职能、执行 WIPO 评价政策的模式以及计划绩效报告，以有效支持对发展议程各项建议落实情况进行的审查和评价。

遵照联合国与 WIPO 达成的协议，在向联合国提交的 WIPO 年度报告中纳入一项有关发展议程落实情况的报告。

[附件和文件完]